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淮北綠金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Huaibei GreenGold Industry Investment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0)

- (1) 執行董事之辭任；
-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
- (3)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組成的變動及未有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議事規則的情況

執行董事之辭任

淮北綠金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毛鴻顯先生(「毛先生」)因本集團人事變動原因辭任執行董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毛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毛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提名並經董事會審議，董事會建議委任張爭光先生(「張先生」)為執行董事。

有關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先生，43歲，於2004年1月畢業於中國北方工業大學土木工程專業。

自2024年3月起，張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21年6月至2024年3月及自2017年6月至2021年6月，彼分別擔任淮北市南湖酒店運營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該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淮北市文化旅遊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文化旅遊投資」）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淮北市建投」）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自2016年10月至2017年6月及自2015年9月至2016年10月，彼分別擔任淮北市南湖公園運營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綜合部部長，該公司為文化旅遊投資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淮北市建投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自2011年2月至2015年9月，張先生於淮北市重點工程管理局任職科員。自2008年4月至2011年2月，彼於淮北市建投擔任科員。自2004年6月至2008年4月，彼於淮北市建投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淮北市建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擔任科員。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已確認，(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i)彼與任何董事、本公司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亦無受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他有關部門或證券交易所施加的任何懲罰或監管制裁。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並無其他須予披露的資料，張先生亦無牽涉任何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事項，且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有關建議委任張先生為執行董事的決議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後，張先生的執行董事委任將即時生效。任期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日起計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為止。張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將不會就彼擔任執行董事之職位收取酬金。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組成的變動及未有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議事規則的情況

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議事規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毛先生辭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委員會成員後，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僅由兩名董事組成，故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成員人數低於且不再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議事規則所載就組成要求的規定。張先生於其執行董事的委任生效後，將獲委任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淮北綠金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劉勇先生

中國安徽，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勇先生(董事長)、秦加朋先生、趙松先生及陸浚哲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郜偉先生、劉朝田先生及邢夢瑋女士。

* 僅供識別